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市府路1號8樓南區
承辦人：黃郁玲
電話：02-27208889或1999轉6426
傳真：02-81926038
電子信箱：uk1323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景美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終字第113305645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社會教育貢獻獎實施要點、海報、推薦注意事項（含奉獻獎、個人獎及團體獎資料表）及作業流程圖各1份（31428581_1133056454_1_ATTACH1. pdf、31428581_1133056454_1_ATTACH2. pdf、31428581_1133056454_1_ATTACH3. pdf、31428581_1133056454_1_ATTACH4. pdf、31428581_1133056454_1_ATTACH5. pdf、31428581_1133056454_1_ATTACH6. pdf）

主旨：為辦理教育部113年度「社會教育貢獻獎」，請踴躍薦送對於社會教育具有卓越貢獻之個人或團體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教育部113年4月17日臺教社（三）字第1132401343B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教育部為獎勵社會教育推廣具有績效之優異團體及個人，自64年開始，選拔對社會教育具有重大貢獻之團體及個人，並舉行頒獎表揚活動。另依社會教育貢獻獎實施要點第3點規定略以，有關從事媒體素養教育、高齡教育、家庭教育、多元文化教育等議題卓有成就之團體或個人，皆符合本要點表揚事蹟。
- 三、本案推薦相關事宜，請詳閱附件實施要點及注意事項，請於113年6月30日前（以郵戳為憑）免備文逕送本局下列推薦文件，逾期或資料不全者，不予受理。推薦資料表、佐

景美女中 1130423



MTAA1133004295



證資料及照片電子檔請寄至承辦人信箱 (uk1323@gov.taipei) :

- (一) 推薦資料表 (請以A4紙張列印, 請勿折疊或裝訂)。
- (二) 佐證資料 (每份以15頁以內為原則, 請加製封面、目錄及頁碼; 請用迴紋針或長尾夾固定, 無須裝訂或加裝透明膠片)。
- (三) 照片電子檔, 請注意解析度並請附上重要文字說明:
 - 1、個人: 正面個人生活照1張、參與活動照片5張。
 - 2、團體: 團體活動照片6張、團體標章ai圖檔1份。
- (四) 承諾書。
- (五) 被推薦同意書。

四、檢送社會教育貢獻獎實施要點、海報、推薦注意事項 (含奉獻獎、個人獎及團體獎資料表) 及作業流程圖各1份, 相關表件電子檔可至教育部網站 (<http://www.edu.tw>) / 認識教育部/本部各單位/終身教育司/電子布告欄下載。

正本: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 (含附設國立中小學)、臺北市立大學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機關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社區大學

副本:

